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per Strong Holdings Limited **宏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2)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宏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全年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及批准)，連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收入	3	138,692	217,287
直接成本		(137,715)	(196,212)
毛利		977	21,075
利息收入		986	96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7,716)	5,267
行政開支		(16,638)	(24,586)
經營(虧損)／溢利		(22,391)	2,721
融資成本		(172)	(244)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1,119)	—
除稅前(虧損)／溢利		(23,682)	2,477
所得稅抵免／(開支)	4	735	(443)
年內(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5	(22,947)	2,034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2,474)	2,363
非控股權益		(473)	(329)
		(22,947)	2,034
每股(虧損)／盈利	7		
基本(港仙)		(2.81)	0.30
攤薄(港仙)		(2.81)	0.3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6月30日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940	1,117
使用權資產		1,368	2,650
遞延稅項資產		50	103
按金及預付款項		49,414	12,206
		<u>51,772</u>	<u>16,076</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8	10,405	4,79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317	33,443
合約資產		28,701	35,456
待售開發中土地		–	5,136
可收回稅項		2,792	–
有抵押銀行結餘		10,758	15,859
銀行結餘及現金		54,780	131,444
		<u>127,753</u>	<u>226,133</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9	6,595	5,326
其他應付款項、應付保留金及應計費用		31,584	59,023
合約負債		5,353	5,480
應付稅項		–	5,117
銀行借貸		5,000	5,000
租賃負債		1,293	1,698
		<u>49,825</u>	<u>81,644</u>
流動資產淨值		<u>77,928</u>	<u>144,48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9,700</u>	<u>160,565</u>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91</u>	<u>979</u>
資產淨值		<u>129,609</u>	<u>159,58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	8,000	8,000
儲備		<u>121,609</u>	<u>143,51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29,609	151,511
非控股權益		<u>-</u>	<u>8,075</u>
總權益		<u>129,609</u>	<u>159,586</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本注資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2019年7月1日	8,000	40,903	11,572	3,784	99,920	164,179	-	164,179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開支) 總額	-	-	-	-	2,363	2,363	(329)	2,034
確認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 付款	-	-	-	1,369	-	1,369	-	1,369
沒收的購股權	-	-	-	(168)	168	-	-	-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4	4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3,600	3,600	8,400	12,000
已付最終股息	-	-	-	-	(20,000)	(20,000)	-	(20,000)
於2020年6月30日	<u>8,000</u>	<u>40,903</u>	<u>11,572</u>	<u>4,985</u>	<u>86,051</u>	<u>151,511</u>	<u>8,075</u>	<u>159,586</u>
於2020年7月1日	8,000	40,903	11,572	4,985	86,051	151,511	8,075	159,586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22,474)	(22,474)	(473)	(22,947)
確認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 付款	-	-	-	572	-	572	-	572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7,602)	(7,602)
於2021年6月30日	<u>8,000</u>	<u>40,903</u>	<u>11,572</u>	<u>5,557</u>	<u>63,577</u>	<u>129,609</u>	<u>-</u>	<u>129,60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宏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5年9月2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其股份於2016年3月3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土瓜灣木廠街3號飛達工商業中心3樓D室。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於香港提供物業建築服務。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所有與其業務有關，並於2020年7月1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以及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呈報的金額出現重大變化。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尚未能確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來自建築服務的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本集團收入分析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建築服務	<u>138,692</u>	<u>217,287</u>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集團行政總裁)檢討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其乃根據相同會計政策編製。因此，本集團僅呈列一個單一的經營分部，並無呈列進一步分析。

地區資料

根據提供服務的地點，本集團的收入均來自香港，而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均全部實際位於香港，因此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收入確認時間

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所有收入確認時間均為一段時間。

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年內，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的客戶之應佔收入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客戶A	13,338*	44,325
客戶B	13,540*	30,560
客戶C	6,042*	75,102
客戶D	22,768	175*
客戶E	17,855	100*

* 相應的收入並無為本集團總收入貢獻10%以上。

建築服務費收入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建築服務。當完全履行建築合約履約責任的進度可合理計量時，本集團將採用完工百分比法確認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並會在計量時參考迄今產生的合約成本佔合約估計總合約成本百分比。此方法提供對完工百分比最可靠的估計。

當完全履行建築合約履約責任的進度無法合理計量時，本集團僅在預期可收回已產生合約成本的情況下方會確認收入。

客戶根據合約訂明的付款時間表向本集團支付合約價格。倘本集團所提供的服務超出付款，則會確認合約資產。倘付款超出所提供的服務，則會確認合約負債。

合約價格按履約責任的相對獨立售價分配至履約責任。獨立售價乃應用預期成本加利潤方法釐定。

4. 所得稅(抵免)／開支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33	38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821)	(7)
	<u>(788)</u>	<u>376</u>
本年度遞延稅項	53	67
	<u>(735)</u>	<u>443</u>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的利潤將會徵稅8.25%，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利潤將會徵稅16.5%。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利潤將繼續以16.5%的固定稅率徵稅。本公司董事認為，實施利得稅兩級制所涉及的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年內所得稅(抵免)／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之除稅前(虧損)／溢利對賬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u>(23,682)</u>	<u>2,477</u>
按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項	(3,907)	244
不可扣減稅項開支之稅務影響	2,182	963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523)	(915)
未確認估計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665	178
動用過往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321)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821)	(7)
其他	(10)	(20)
	<u>(735)</u>	<u>443</u>

5. 年內(虧損)／溢利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本集團年內(虧損)／溢利乃於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得出：		
核數師薪酬	755	750
董事薪酬	3,514	5,294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17,388	19,556
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36	4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10	678
員工成本總額*	<u>21,548</u>	<u>25,573</u>
廠房及設備折舊	521	62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76	958
出售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9)	(1)
終止租賃之收益	(1)	-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u>1,119</u>	<u>-</u>

* 計入直接成本及行政開支的員工成本分別為14,568,000港元(2020年：16,225,000港元)及6,980,000港元(2020年：9,348,000港元)

6. 股息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概無擬派股息。

7.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虧損)／盈利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虧損)／盈利	<u>(22,474)</u>	<u>2,363</u>
股份數目		
	2021年 千股	2020年 千股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00,000</u>	<u>800,000</u>

8. 貿易應收款項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4,194	5,251
減：呆壞賬撥備	<u>(3,789)</u>	<u>(456)</u>
	<u>10,405</u>	<u>4,795</u>

本集團就建築工程向客戶提供的信貸期為30至60日。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0至30日	7,657	4,795
31至60日	886	—
61至180日	<u>1,862</u>	<u>—</u>
	<u>10,405</u>	<u>4,795</u>

在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將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按客戶界定信貸限額。給予客戶的信貸限額定期予以審閱。於2021年6月30日，約74%（2020年：100%）的貿易應收款項既未逾期亦無減值，且擁有良好的信貸質素。該等客戶於過去並無拖欠付款。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於報告期末已逾期之總賬面值約為2,748,000港元（2020年：零港元）的賬款，本集團並未就此計提減值虧損。由於該等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客戶持續作出其後還款，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應收款項仍可收回。本集團並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年內就呆賬作出的撥備變動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456	4,862
已確認減值虧損	3,399	63
撥回減值虧損	<u>(66)</u>	<u>(4,469)</u>
年末結餘	<u>3,789</u>	<u>456</u>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簡化方法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計提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分組。預期信貸虧損亦包含前瞻性資料。

	即期	逾期90日內	逾期超過 90日	逾期超過 180日	逾期超過1年	總計
於2021年6月30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20%	50%	100%	100%	
應收款項(千港元)	7,657	1,107	3,725	1,315	390	14,194
虧損撥備(千港元)	-	221	1,863	1,315	390	3,789
於2020年6月30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0%	0%	0%	100%	
應收款項(千港元)	4,795	-	-	-	456	5,251
虧損撥備(千港元)	-	-	-	-	456	456

9. 貿易應付款項

供應商及分包商向本集團提供的信貸期為30至60日。以下為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0至30日	3,328	2,992
31至60日	-	-
61至180日	2,995	-
超過180日	272	2,334
總計	<u>6,595</u>	<u>5,326</u>

10.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2019年7月1日、2020年6月30日及2021年6月30日	<u>2,000,000,000</u>	<u>2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9年7月1日、2020年6月30日及2021年6月30日	<u>800,000,000</u>	<u>8,000</u>

所有已發行股份於所有方面(包括收取股息、投票及資本退還之一切權利)享有同等地位。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實體將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的平衡盡量為擁有人提供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去年保持不變。

本集團資本結構包括債務(包括銀行借貸)及本集團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並將資本成本及與資本有關的風險考慮在內。本集團將通過發行新股、籌集新借貸或償還現有借貸的方式來平衡其整體的資本結構。

業務回顧及展望

年內，本集團已遞交58份香港建築項目的投標書，投標總金額為5,363,000,000港元。另一方面，我們營運約33個建築項目。該等項目大部分於過往年度已大致完成。在最後完成階段，我們主要執行後續跟進工作。我們於年內在東街開展一個新建築項目，並預計將於未來數年開展營運另外4個新承諾項目，項目總額約為360,000,000港元。

建築市場的市場競爭尤為激烈。儘管我們的中標率偏低，我們仍會保持投標有合理的利潤率項目，避免承接任何高風險項目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面對激烈的競爭及經濟環境的不確定性，本集團繼續透過保持極低的債務水平，於其賬目中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

展望未來，董事認為本集團未來面臨的商業機遇將會受到香港物業市場的表現所影響。COVID-19的影響加劇了香港物業市場的不確定性，無可避免地將會拖累物業建築市場。本集團進入了一個轉折點，相較於只承接物業建築項目，本集團參與項目投資角色。此外，我們開始設立合營公司，拓展金融投資業務，董事充滿信心，帶領本集團開創新天地。

財務回顧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約217,300,000港元減少約36.2%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約138,700,000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年內承接的建築訂單減少及COVID-19緣故，引致承諾項目延期開展所致。

直接成本

我們的直接成本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約196,200,000港元減少約29.8%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約137,700,000港元。該減少乃由於收入減少及最後完成階段所涉及的額外跟進成本所致。

毛利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約21,100,000港元減少約95.3%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約1,000,000港元。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約9.7%減少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約0.7%。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數項工程在最後完成階段的工程變更通知單及糾正工程產生額外成本及承諾項目延期導致銷售收入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約24,600,000港元減少約32.5%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約16,600,000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業務招待、慈善捐款、專業費用及員工成本減少(其中包括減少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及精簡人手)所致。

所得稅(抵免)／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抵免)／開支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年度開支約400,000港元減少2.7倍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抵免約700,000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的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約為22,500,000港元(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約2,400,000港元)。該變動乃由於一項承諾項目因COVID-19而延期及在最後完成階段的工程變更通知單及糾正工程產生額外成本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內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54,800,000港元(2020年6月30日：約131,400,000港元)及已抵押銀行結餘約10,800,000港元(2020年6月30日：約15,900,000港元)。本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的計息借貸總額約為5,000,000港元(2020年6月30日：約5,000,000港元)，而於2021年6月30日的流動比率約為2.6倍(2020年6月30日：約2.8倍)。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約為179,500,000港元(2020年6月30日：約242,200,000港元)，而資產資金來自總負債及股東權益分別約49,900,000港元(2020年6月30日：約82,600,000港元)及約129,600,000港元(2020年6月30日：約159,600,000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按於各報告日期的貸款及借貸總額(計息銀行借貸)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錄得資產負債比率約3.9%(2020年6月30日：約3.1%)，該比率保持在低位，乃因本集團擁有充足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庫務政策

本集團在制定庫務政策方面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因而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整個年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持續對其客戶進行信貸評估及財務狀況評估，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滿足其不時的資金需要。

資產抵押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將其銀行存款約10,800,000港元(2020年6月30日：約15,900,000港元)抵押予一間銀行，作為擔保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抵押品。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抵押其壽險保單的已付按金(賬面淨值總額為約9,400,000港元(2020年6月30日：約9,300,000港元))，作為擔保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抵押品。銀行授出之履約保證乃由本集團若干建築合約之項目所得款項擔保。此外，本集團已將現金按金抵押，以擔保第三方授予的履約保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概無任何資產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有產生收入的業務及借貸均以港元進行交易，而港元為所有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匯率波動風險，且本集團並無就外幣風險制定任何對沖政策。管理層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貨幣風險。

資本結構

於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8,000,000港元，且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8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的資本結構並無任何變動。

承擔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2020年6月30日：無)。

分部資料

所呈列本集團的分部資料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披露。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2020年12月29日，明凱投資有限公司(「賣方」)、旭升國際有限公司(「買方」)、弘泰工程發展有限公司(「弘泰」)及鼎盛投資發展有限公司(「鼎盛」)已訂立出售協議，據此，賣方已同意出售，而買方已同意收購出售股份，佔弘泰和鼎盛各自己發行股本的65%，總代價為13,000,000港元。有關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29日之公告。

或然負債

於2021年6月30日，銀行提供履約擔保約10,758,000港元(2020年6月30日：零港元)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3,429,000港元(2020年6月30日：零港元)作擔保，其將於合約工程完成後獲解除。

第三方提供履約擔保約61,412,000港元(2020年6月30日：19,566,000港元)以本集團之現金按金作擔保，其將於合約工程完成後獲解除。

銀行及第三方以本集團客戶為受益人提供履約擔保，作為本集團妥善履行及遵守其與客戶就建築工程所訂立之合約項下責任的抵押。本集團擁有或然負債，涉及就因本集團未能履行責任而客戶根據擔保提出任何申索時須向銀行及第三方作出彌償。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聘用合共48名僱員(2020年6月30日：53名僱員)。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21,500,000港元(2020年6月30日：約25,600,000港元)。

本集團乃根據個人的表現及於其所任職位的發展潛力擢升員工。為吸引並挽留高質素員工，本集團會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參考市場標準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以及經驗而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可根據其業績及個人表現發放花紅。其他員工福利包括提供退休福利、醫療福利及培訓課程資助。本集團亦會根據其業績及個人貢獻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除於其附屬公司的投資外，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競爭權益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董事概不知悉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之任何業務或權益與本集團的業務出現或可能出現競爭，亦不知悉任何該等人士已經或可能與本集團出現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以GEM上市規則附錄15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載述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準。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載的規定準則，作為有關董事就本公司股份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操守準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內一直完全遵守操守準則載列的交易規定準則。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2016年3月9日以書面決議案方式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1年6月30日，合共49,200,000份購股權已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兩名執行董事及其他僱員，該等購股權可認購49,2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6.2%）。

於期內授出、行使或註銷／失效及於2021年6月30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緊接授出 日期前之收市價 港元	行使期 (包括首尾兩日)	於2020年	於2021年			於2021年
					7月1日	於期內授出	於期內行使	註銷／失效	6月30日 尚未行使
郭棟強先生	2017年11月29日	0.371	0.385	2017年11月29日至 2022年11月28日	7,900,000	-	-	-	7,900,000
	2018年12月3日	0.307	0.300	2018年12月3日至 2023年12月2日	7,900,000	-	-	-	7,900,000
	2020年3月3日	0.245	0.245	2020年3月3日至 2023年3月3日	7,900,000	-	-	-	7,900,000
高浚晞先生	2017年11月29日	0.371	0.385	2017年11月29日至 2022年11月28日	7,900,000	-	-	-	7,900,000
	2018年12月3日	0.307	0.300	2018年12月3日至 2023年12月2日	7,900,000	-	-	-	7,900,000
	2020年3月3日	0.245	0.245	2020年3月3日至 2023年3月3日	7,900,000	-	-	-	7,900,000
其他僱員	2017年11月29日	0.371	0.385	2017年11月29日至 2022年11月28日	500,000	-	-	-	500,000
	2018年12月3日	0.307	0.300	2018年12月3日至 2023年12月2日	1,000,000	-	-	-	1,000,000
	2020年3月3日	0.245	0.245	2020年3月3日至 2023年3月3日	300,000	-	-	-	300,000
總計					<u>49,200,000</u>	<u>-</u>	<u>-</u>	<u>-</u>	<u>49,200,000</u>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3.3段及第C3.7段製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並就企業管治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邵廷文先生、吳文理先生及黃淑芳女士，彼等均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淑芳女士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季度、中期業績及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並認為該等業績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而編製，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1年11月3日(星期三)舉行，大會通告將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2020年6月30日：零港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1年10月29日(星期五)至2021年11月3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2021年10月28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

報告期後事項

一間公司(「原告」)於2021年7月13日就分包合約項下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永明建築有限公司(「永明建築」)的未付款項展開法律行動。永明建築發現公司註冊處並無原告的名稱，而永明建築從未與原告訂立分包合約。本公司律師將以其並非適當的原告為由向法院申請駁回原告的申索。

於2021年7月29日(交易時間後)，貸款人(即明凱投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借款人(即陳漢榮先生及袁秀連女士)訂立第二份補充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將先前貸款的還款日期延長三個月，由2021年7月28日起至2021年10月27日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末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對各位股東、客戶、分包商及業務夥伴給予本集團的不懈支持致以衷心謝意。我們亦藉此機會對所有管理人員及員工於本年度的辛勤努力及熱誠投入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宏強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高浚晞

香港，2021年9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棟強先生、高浚晞先生及溫國靜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邵廷文先生、吳文理先生及黃淑芳女士。

本公告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wmcl.com.hk內。